



虹彩检测

消费品

HCT-202305-05

欧盟修订 REACH 附件 XVII 对铅的限制要求

2023 年 5 月 8 日，欧盟发布 REACH 修订法规(EU) 2023/923，新增铅及其化合物在 PVC 物品中的限制要求，修订法规于发布之日起第 20 天生效，并直接适用于所有成员国。修订内容如下：

在 REACH 法规附件 XVII 第 63 项新增如下内容：

物质名称	拟限制条件
63 铅 CAS 编号：7439-92-1 EN 编号：231-100-4 及其化合物	<p>15. 如果 PVC 中铅的浓度等于或大于 0.1%，则不得投放市场或用于由 PVC 生产的物品。</p> <p>16. 第 15 款应自 2024 年 11 月 29 日起适用。</p> <p>17. 作为减损，第 15 条在 2025 年 5 月 28 日之前不适用于含有回收柔性 PVC 的 PVC 制品。</p> <p>18. 作为减损，在 2033 年 5 月 28 日之前，如果铅在回收硬质 PVC 浓度低于 1.5%，则第 15 条不适用于以下含有回收硬质 PVC 的 PVC 制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建筑和土木工程外部应用的型材和板材，不包括甲板和露台； (b) 甲板和露台的型材和板材，前提是回收的 PVC 用于中间层，并完全覆盖一层 PVC 或铅浓度低于 0.1%的其他材料； (c) 在建筑物和土木工程的隐蔽空间或空隙中使用的型材和板材(正常使用时无法接触，不包括维护，例如电缆管道)； (d) 用于室内建筑应用的型材和片材，前提是安装后面向建筑物占用区域的型材或片材的整个表面是使用 PVC 或铅浓度低于 0.1%的其他材料生产的； (e) 多层管道(不包括饮用水管道)，前提是回收的 PVC 用于中间层，并完全覆盖一层 PVC 或铅浓度低于 0.1%的其他材料； (f) 配件，不包括饮用水管道配件。 <p>自 2026 年 5 月 28 日起，从第(a)点至第(d)点所述物品类别中回收的硬质 PVC 只能用于生产任何此类新物品。</p> <p>含有回收硬质 PVC 的 PVC 制品的供应商，其铅浓度在 PVC 材料中等于或大于 0.1%，在将这些制品投放市场之前，应确保这些制品上有明显、清晰和不可磨灭的标记：“含铅量\geq0.1%”。如果由于物品的性质而无法在物品上提供标记，则应在物品的包装上提供标记。</p> <p>含有回收硬质 PVC 的 PVC 制品的供应商应根据要求向国家执法当局提交书面证据，以证实这些制品中 PVC 的回收来源。由提供可追溯性和可回收内容证明的计划颁发的证书，如根据 EN 15343:2007 或同等公认标准制定的证书，可用于证实欧盟生产的 PVC 制品的此类声明。对进口物品中 PVC 的回收原产地提出的声明应附有由独立第三方签发的提供可追溯性和回收成分等效证明的证书。</p>



虹彩检测

到 2028 年 5 月 28 日，委员会应根据新的科学信息审查本段，并在适当情况下对其进行相应修改。

19. 作为减损，第 15 条不适用于：

- (a) 铅酸电池中的 PVC 二氧化硅分离器，至 2033 年 5 月 28 日；
- (b) 第 1 款、第 2 款至第 5 款以及第 7 款第 8 款和第 10 款所涵盖的条款；
- (c) 以下范围内的物品：
 - (i) 第 1935/2004 号法规(EC)；
 - (ii) 指令 2011/65/EU；
 - (iii) 指令 94/62/EC；
 - (iv) 指令 2009/48/EC。

20. 作为减损，第 15 条在 2024 年 11 月 28 日之前不适用于投放市场的 PVC 制品。

铅是一种有毒物质，会影响神经系统的发育，产生慢性肾脏疾病，并对血压有不利影响。虽然没有确定儿童神经发育影响和肾脏影响的阈值，但根据欧洲食品安全局的数据，目前人类从食品和其他来源接触到的铅仍然超过了可容忍的接触水平，导致儿童神经发育的不良影响。

铅稳定剂可提高 PVC 在混炼和制品生产过程中的热稳定性。它们还能保护 PVC 免受光降解的影响。含铅的 PVC 制品，特别是建筑产品，使用时间超过几十年，之后在处置时成为废物，并可能进行回收，有可能通过回收的 PVC 重新将铅引入产品中。

详情请点击：[\(EU\) 2023/923](#)

HCT 解决方案：

PVC 制品的使用极为广泛，若本限制法案正式实施将会影响大量 PVC 生产商，企业应持续关注法规的修订动态，及时明确自己的产品是否受到限制，积极开发新材料或使用替代物质，规避相关风险。HCT 虹彩检测拥有广泛的测试领域及便捷的服务通道，可帮助企业评估产品中规管的专项化学物质，使您的产品满足相应的国家及国际组织标准。

如欲咨询 请联系：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hct-test.com/>

服务热线：400-0066-989

总机：0755-84616666

邮箱：service@hct-test.co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新生社区莱茵路 30-9 号 1 层、

2 层、3 层(天基工业园 B 栋厂房)

声明：

本刊物仅具有教育性，并不可以取代任何法律要求或适用规则。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将不再更改，HCT 不保证本刊物所包含的内容没有任何错误或能够满足任何特定的性能或质量标准。如无 HCT 预先同意，请勿引用或涉及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本文本信息为 HCT 出版物，资料所提供技术信息并不应视为对所涉及的题目的详尽论述。为保证信息真实性，请参考官方发布的法规及补充文件原文。